

证券代码：688047

证券简称：龙芯中科

公告编号：2025-011

##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及材料费用并以 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及材料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及材料费用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1年12月17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646号文同意注册。本次发行数量为4,1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0.0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46,246.00万元，各项发行费用总额为4,252.11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41,993.89万元。

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35349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先进制程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25,760.45	85,000.00
2	高性能通用图形处理器芯片及系统研发项目	105,426.45	36,993.89
3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0	120,000.00
合计		351,186.90	241,993.89

### 三、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及材料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原因

（一）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支付项目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公积金、奖金等薪酬费用。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基本存款账户是公司的主办账户，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收付及员工工资、奖金和现金的支取，应通过基本存款账户办理；同时公司也与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以及主管税务局和公积金主管管理部门签署了委托划转协议；为符合上述相关规定并提高公司管理运营的效率，公司员工的工资、社会保险、公积金、奖金等薪酬费用及相关税金均由公司基本存款账户统一支付和划转。

（二）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也会领用公司统一采购的芯片、元器件和配件等材料，用于测试验证募投项目中相关产品的功能。以上芯片、元器件和配件等材料，按照公司的采购管理制度，由采购部门统一采购、入库并按照合同约定由基本存款账户对外支付，公司在执行采购时无法明确材料具体使用在哪些项目上，可能既包括募投项目又包括非募投项目，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能直接使用募集资金专户支付。

### 四、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及材料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一）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1、研发人员根据各自的工作内容定期填报研发工时，并经研发部门相关人员审核；

2、人力资源部向财务部提供员工的工资、社会保险、公积金、奖金等薪酬费用明细清单；

3、财务部根据研发人员的工时和人员费用明细，按月归集到各自的研发项目中，并编制月度的募投项目人员费用汇总表，提交申请单，经审批通过后，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置换。

(二)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材料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1、公司的采购部门按照公司的采购管理制度和流程进行日常的芯片、元器件和配件等材料的采购，并根据合同约定通过公司的基本存款账户对外支付；

2、公司研发人员根据研发项目的需要申请研发物料领用，经研发部门负责人审批、财务部审核后，研发人员从库房领出物料；

3、财务部根据研发项目的领用明细按月编制募投项目材料领用明细表和汇总表，并提交申请单，审批通过后，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置换。

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使用台账并按月向保荐机构报送，确保募集资金仅用于对应的募投项目。同时公司的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有权对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及材料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进行持续监督，采取定期或不定期现场核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监督权，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也会按月报送募集资金专户对账单并积极配合保荐机构的核查与问询。

##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及材料费用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管理运营效率，保证人员薪酬发放的合规性，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日常经营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及材料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议案相关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专项意见

### （一）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及材料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管理运营效率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及材料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管理运营效率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及材料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